

华南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文件

华师办〔2021〕2号

关于2021年清明节、劳动节和端午节放假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部处、各单位：

根据国务院办公厅通知精神，结合学校实际，我校2021年清明节、劳动节和端午节放假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清明节放假时间为：4月3日（星期六）至5日（星期一），共3天。

二、劳动节放假时间为：5月1日（星期六）至5日（星期三），共5天；4月25日（星期日）上班，补5月4日（星期二）的课，5月8日（星期六）上班，补5月5日（星期三）的课。

三、端午节放假时间为：6月12日（星期六）至14日（星

期一)，共3天。

节假日期间，各单位要妥善安排好值班和安全、保卫等工作，遇有重大突发事件，要按规定及时报告并妥善处置。不能放假的单位，由单位根据实际情况作出适当安排。

根据疫情防控要求，如有新的调整 and 变化，学校将另行通知。

华南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21年3月26日

华南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21年3月26日印发

责任校对：王敏琳 邓静薇